

附件 3

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不良信用行为扣分通知书

江建质监〔2018〕001号

中电建路建集团有限公司：

依据《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评价标准》，在 2018 年 7 月 10 日的质量监督检查中，发现你公司在项目中存在下列违规行为，总共被扣 15 分。

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（工程施工）评价标准（A2）	子序号	内容	扣分
	2-10	对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质量隐患和质量问题逾期不整改的	15

如对扣分有异议，需在三个工作日内向项目所在地的行政监管部门提出书面申诉，逾期将不予受理。



执行扣分人签名：李斌、李国明

执行扣分人证号：J082211、J234218

2018年7月17日

被扣分单位签收：

李斌

（注：如被扣分单位拒签，送达即为签收。送达人应备注送达信息。）